



久 日 新 材

NEEQ : 430141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uri New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由天津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组织开展的 2016 年天津企业制造业 80 强排序在《天津日报》刊登，公司继续榜上有名。	2016 年 1 月 4 日，通过天津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委员会的严格审核，久日 JIURICHEM 商标被认定为天津市著名商标。
为培养造就一批懂科技、善经营、会融资的新型企业家，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增强战略发展能力，天津市启动了“新型企业家培养工程”项目，2016 年 2 月 2 日，经天津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国锋博士入选其中。	2016 年 6 月 2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公布首批进入新三板“创新层”的企业名单，公司满足“创新层”三大标准中的标准一和标准三顺利入选，成为新三板历史上首批进入创新层的企业之一。
公司的“新型噻吨酮大分子光引发剂的应用与转化”项目获得了 2016 年度天津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2016 天津夏季达沃斯论坛在 6 月 26 日至 6 月 28 日隆重举行，公司从全市数千家“小巨人”企业中脱颖而出，成为进入天津夏季达沃斯论坛的 8 家“小巨人”企业之一。
2016 年 6 月 29 日，由《每日经济新闻》主办，申万宏源研究院协办的“2016 新三板未来之星总评榜”中，公司作为行业明星企业，荣膺“新三板创业领袖之星”称号。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国锋博士参加了由天津市科委组织的第三批天津市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的评选并成功入选，同时作为该类别的第一名被推荐至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候选。
经过天津市专利奖评审委员会各位专家的严格审批，公司专利《含磷光引发剂的制备方法》凭借着高超的技术水平，荣获 2016 年天津市专利金奖。	鉴于公司主营业务面临着较好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股票发行 1 次，发行股票 572 万股，募集资金 8,580.00 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已正式在报告期内投入试运营。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久日化学、久日新材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久日	指	全资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久瑞翔和	指	全资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
常州久日	指	全资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湖南久日	指	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华钛、华钛化学	指	常州华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天骄辐射	指	天津市天骄辐射固化材料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章程》	指	《天津久日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光引发剂	指	又称光敏剂或光固化剂，是一类能在紫外光区 (250-420nm) 或可见光区 (400-800nm) 吸收一定波长的能量，产生自由基、阳离子等，从而引发单体聚合交联固化的化合物。光引发剂对光固化产品的固化速率和固化程度起决定性作用，是光固化产品的关键组成部分。
UV	指	紫外光。
ITX	指	2-异丙基硫杂蒽酮，光引发剂的一种。
TP0	指	2, 4, 6-三甲基苯甲酰基-二苯基氧化膦，光引发剂的一种。
TP0-L	指	2, 4, 6-三甲基苯甲酰基苯基膦酸乙酯，光引发剂的一种。
184	指	1-羟基环己基苯基甲酮，光引发剂的一种。
907	指	2-甲基-2-(4-吗啉基)-1-[4-(甲硫基)苯基]-1-丙酮，光引发剂的一种。
369	指	2-苯基苄-2-二甲基胺-1-(4-吗啉苄苯基)丁酮，光引发剂的一种。
1173	指	2-羟基-甲基苯基丙烷-1-酮，光引发剂的一种。
MBF	指	苯甲酰甲酸甲酯，光引发剂的一种。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为避免公司商业机密泄露,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所会涉及到的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名称豁免披露。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竞争风险	光引发剂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新的竞争者可能会随之出现,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虽然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同时公司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生产、销售的产品质量稳定,客户忠诚度和稳定度较高,但随着竞争对手的不断加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公司面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综合管理水平风险	随着十多年来的快速发展,公司业务规模及员工人数有了较大增长,经营管理面临的压力日趋增大。随着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策略的要求,未来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虽然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各方面运转情况良好,但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和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将趋于复杂化,现有的管理体系、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能力将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公司面临是否能建立适应较大规模企业集团特征的管理体系和团队以确保公司高速、健康发展的风险。
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迅速发展,公司员工薪酬总体亦呈增长态势。同时,由于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以及市场开发力度,扩大员工规模,提高员工的薪酬待遇水平,有效提升员工积极性,促进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适合现阶段公司特点的工资政策,但是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员工队伍的迅速扩大和员工薪酬待遇水平的上升,如果公司全部人员总成本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不匹配,将在未来有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1 年 12 月及 2014 年 10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8 年版)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如果在 2017 年公司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Jiuri New Materials Co., Ltd.
证券简称	久日新材
证券代码	430141
法定代表人	赵国锋
注册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双辰中路 22 号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科技园 C 座 5-6 层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自勇、冯栋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郝蕾
电话	022-58889219
传真	022-58889248
电子邮箱	jrhaolei@126.com
公司网址	www.jiuri.cc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南开区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科技园 C 座 5 层 30038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证券部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2 年 9 月 7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光引发剂, 以及光引发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79,470,000
做市商数量	11
控股股东	赵国锋
实际控制人	赵国锋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000700593433D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120000700593433D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000700593433D	是

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三证合一”换证。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2,903,296.93	579,353,715.42	19.60%
毛利率	21.03%	24.3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20,495.57	50,823,618.64	-14.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793,693.23	42,483,119.88	-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81%	12.3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5%	10.32%	-
基本每股收益	0.55	0.72	-23.61%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88,731,267.69	812,243,632.70	21.73%
负债总计	401,473,377.16	345,165,841.53	16.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7,257,890.53	467,077,791.17	25.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39	6.33	16.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81%	40.6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60%	42.50%	-
流动比率	1.29	1.19	-
利息保障倍数	5.72	5.09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5,570.49	36,310,360.4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7	4.09	-
存货周转率	5.94	5.8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73%	10.0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60%	26.61%	-
净利润增长率	-14.55%	13.57%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	------	------	------

普通股总股本	79,470,000	73,750,000	7.76%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03,490.92
投资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324.84
营业外支出	2,036,107.1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972,708.64
所得税影响数	445,90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26,802.34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交税费	-	-	5,970,767.89	6,315,685.91	9,793,306.66	9,843,331.66
盈余公积	-	-	18,544,374.57	18,547,941.36	12,399,112.59	12,394,112.59
未分配利润	-	-	147,930,418.26	147,962,766.20	103,338,001.33	103,292,976.33
营业外收入	-	-	11,631,948.44	11,718,814.44	4,264,193.06	4,664,293.06
营业外支出	-	-	2,761,318.54	2,857,946.92	313,233.29	713,333.29
所得税	-	-	8,717,619.13	8,631,679.40	8,455,640.42	8,505,665.42
净利润	-	-	50,612,115.62	50,698,055.35	44,689,561.39	44,639,53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2,639,023.25	2,781,248.25	-	-
管理费用	-	-	55,691,817.81	55,682,055.43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是 UV 光引发剂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强大的技术实力和科研力量，公司总部设有现代化研发中心，并聘请多名南开大学资深教授担任技术顾问。

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和科研力量，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获批组建“天津市光引发剂技术工程中心”，研发中心被认定为“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的光引发剂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列入天津市重大产业化项目，且许多项目的工艺均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可以确保在市场竞争中保持稳固地位。

公司下属的生产基地不但能保证足够的产能，确保公司产品序列齐备，同时也满足国家和地方政府对环保的各项要求。考虑到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要地位，在同行业内，这样的生产基地可以保证我们在今后的竞争中长期立于不败之地。

公司主要的下游客户为涂料和油墨生产企业，以及相关行业的贸易商。公司提供的 UV 光引发剂产品种类齐全、性价比高且供货稳定，这也使得公司的业务得到快速发展，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公司通过分区设代理商以及针对国际性公司、行业领先的公司直销相结合的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是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采用直销形式的客户比例逐步增大，提高了公司对终端市场的控制和了解。外销通过区域代理商加强了对海外市场的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坚决贯彻执行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圆满完成年度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参加天津市第二届“小巨人走进达沃斯”活动，成为进入天津夏季达沃斯论坛的 8 家小巨人企业之一。凭借夏季达沃斯的东风，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能力大幅提升。

1、生产规模及产能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基地生产项目基本上按计划正常开展，公司生产规模和产能都得到一定提升，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发展的基石，为公司未来实现大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其中，公司新生产基地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工程正式投入试运营。新生产基地的投产，加大了公司产品的数量，扩大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在报告期内进一步优化了山东久日、常州久日、湖南久日三个生产基地的生产工艺流程，协调采购、仓储、货运、生产车间、质检等各部门来加强各相关岗位的协作，以有效提高生产效率，确保生产有条不紊进行，保障产品供货的及时性，满足销售部门的供货需求。公司与原料供应商合作良好，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料供应充足稳定。同时，公司严把产品质量关，与市场同类

产品相比，公司产品在质量上竞争优势更为明显，在市场上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并形成品牌效应。

2、研发能力不断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放弃部分原有的与公司现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不相符的专利，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在丰富发展原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创新优势，继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强专项技术的开发和应用，加深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并针对性的进行解决，积极开发新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加强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在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独占权，不断提升竞争力，为提高公司自身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新申报发明专利 12 项，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8 项，新专利《1-（联苯基-4-基）-2-甲基-2-吗啉基丙烷-1-酮的合成方法》、《一种苯甲酰甲酸甲酯的制备方法》、《苯基双（2,4,6-三甲基苯甲酰基）氧化膦的制备方法》、《2,4,6-三甲基苯甲酰基苯基次膦酸乙酯的制备方法》、《可聚合光引发剂和 UV 可固化组合物》、《一种新的噻吨酮类光引发剂及在 UV-LED 光固化的应用》、《一种大分子对二甲氨基苯甲酸酯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膈酯类光引发剂及其制备和应用》的授权，扩大了公司知识产权数量和规模，增强了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3、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组织结构、健全管理制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高了公司整体管控水平和整体经济运行成效。公司在管理上继续推进工作督办、合理化建议、精细化管理和 6S 现场管理，完善 ERP 系统建设和 OA 无纸化办公流程，公司的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团队建设、员工培训、企业文化建设方面效果显著，员工综合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公司继续加强员工专业知识培训及考核，开展主题文化培训及团队建设活动，公司员工专业理论与技能得到质的提高。为了进一步提高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公司开展了中高层管理人员团队建设培训，以提升全体干部的管理水平。同时，公司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积极采纳员工合理化建议，丰富内刊《新久日》的内容，促进公司内部更有效的沟通，大大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

4、品牌价值建设成绩斐然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价值建设成绩斐然，企业知名度和影响力持续提升，这是社会各界对公司管理层治理的肯定，2016 年，公司获得了众多荣誉：

- （1）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国锋博士入选“天津市新型企业家培养工程”；
- （2）公司荣登天津市制造业企业 80 强；
- （3）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国锋博士荣获全球湘商“十大风云人物”；
- （4）公司产品光引发剂 ITX（2-异丙基硫杂蒽酮）被认定为天津市重点新产品；
- （5）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国锋博士入选 2016 年“天津市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类人才；
- （6）公司专利《含磷光引发剂的制备方法》荣获 2016 年天津市专利金奖；
- （7）公司“新型噻吨酮大分子光引发剂的应用与转化”项目获得天津市科委评定的 2016 年度天津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 （8）《新型 PTX 大分子光引发剂的产业化》项目入选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
- （9）公司荣获“金融界”2016 领航中国年度评选“新三板极具潜力奖”；
- （10）公司在“2016 新三板未来之星总评榜”中荣获“新三板创业领袖之星”；
- （11）常州久日“2,4,6-三甲基苯甲酰基二苯基氧化膦产品”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产品编号：150482G0690N）。

同时，公司作为一个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在发展的同时也一直回馈社会。报告期内，公司颁发南开大学化学学院 2015-2016 年度“久日奖学金”，帮扶贫困学生完成学业以及奖励优秀学生更快成长，将来成为优秀人才投入到促进国家发展的事业中去。

5、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市场渠道开发投入，巩固已有成熟稳定的市场渠道，不断开发新渠道。在欧洲，公司推进打入终端大客户供应链工作，着手 REACH 注册，在海外各区域积极发展事业部和代理商，在个别区域建立合作代理体系，均取得很好效果。经过公司全体员工一年的不懈努力，公司全年取得了优异

的销售业绩，完成营业收入 6.93 亿元，同比增长 19.60%，总销量 17,821.33 吨，同比增长 44.10%，净利润 4,332.05 万元，同比下降 14.55%。公司净利润的下降，是由于公司产品销量大幅增加，销售费用随之增加，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639.29 万元，增幅 31.76%，导致营业总成本增加，且 2016 年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相关补助，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 671 万元，降幅 57.26%，对本期净利润构成影响因素。2016 年，公司通过价格策略扩大国际市场，使公司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与 2015 年相比，公司业务进展情况良好，业务规模继续大幅增长，进一步巩固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综合竞争力得到大幅提升。

6、融资能力得到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全方位、多渠道融资，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8,580.00 万元。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92,903,296.93	19.60%	-	579,353,715.42	26.61%	-
营业成本	547,165,411.13	24.77%	78.97%	438,531,149.38	28.07%	75.69%
毛利率	21.03%	-	-	24.31%	-	-
管理费用	54,206,649.13	-2.65%	7.82%	55,682,055.43	41.36%	9.61%
销售费用	26,522,449.47	31.76%	3.83%	20,129,504.43	54.27%	3.47%
财务费用	6,454,206.68	-37.18%	0.93%	10,274,173.00	-11.39%	1.77%
营业利润	48,847,925.82	-3.21%	7.05%	50,468,867.23	2.59%	8.71%
营业外收入	5,008,815.76	-57.26%	0.72%	11,718,814.44	151.25%	2.02%
营业外支出	2,036,107.12	-28.76%	0.29%	2,857,946.92	300.65%	0.49%
净利润	43,320,495.57	-14.55%	6.25%	50,698,055.35	13.57%	8.7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增长 31.76%，主要原因：2016 年运输公司费用价格上涨，导致运输费用增加了 374.91 万元，涨幅较大。且销售收入的增长和业务量加大的同时，销售人员的费用相应增长。

2、2016 年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减少 37.18%，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在 2014 年并购常州华钛时，其账面有部分贷款未到期，最终到期期限为 2015 年 8 月，其融资成本高于公司其他融资成本，使得 2015 年利息支出相对较多；二是公司 2016 年的部分银行借款在第四季度集中发放，计息期较短使得当年负担的利息支出相对较少；三是本期公司办理银行承兑的融资方式占比较上年有所增加，使得需支付的流动资金贷款利息减少，财务费用相应减少。

3、2016 年营业外收入较 2015 年减少 57.26%，主要原因：2015 年子公司常州久日对外出售部分土地，该部分处置无形资产利得导致当年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大，而 2016 年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相关补助。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91,199,127.63	546,329,558.70	572,429,156.04	432,418,906.01
其他业务收入	1,704,169.30	835,852.43	6,924,559.38	6,112,243.37
合计	692,903,296.93	547,165,411.13	579,353,715.42	438,531,149.38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光引发剂	542,384,950.26	78.28%	482,368,666.67	83.26%
精细化学品	86,535,560.51	12.49%	70,743,160.39	12.87%
单体	52,376,082.95	7.56%	20,380,466.21	3.52%
其他	11,606,703.21	1.67%	5,861,422.15	0.36%
合计	692,903,296.93	100.00%	579,353,715.4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5,570.49	36,310,36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07,699.57	-30,112,69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6,141.40	-7,032,099.33

现金流量分析：

1、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减少 15,774,789.93 元，主要原因：公司本期购买原材料和贸易产品支付的货款增加。

2、2016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增长 71,595,002.10 元，主要原因：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的建设投资本期持续不断增加。

3、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增长 98,728,240.73 元，主要原因：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的建设所需投入的资金较多，公司加大了银行融资力度。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103,839,451.93	14.99%	否
2	客户 2	70,091,593.09	10.12%	否
3	客户 3	24,993,169.97	3.61%	否
4	客户 4	16,414,039.02	2.37%	否
5	客户 5	15,662,371.32	2.26%	否
合计		231,000,625.33	33.34%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74,985,361.79	12.05%	否
2	供应商 2	26,808,382.56	4.31%	否
3	供应商 3	21,151,207.06	3.40%	否
4	供应商 4	19,666,188.03	3.16%	否
5	供应商 5	18,835,470.09	3.03%	否
合计		161,446,609.53	25.95%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5,536,928.56	23,446,262.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9%	4.05%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1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达到了 2,553.69 万元，研发项目以光引发剂产品的工艺优化为主，结合部分产品新工艺的实施。新申报发明专利 12 项，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8 项。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光引发剂方面的知识和技术储备，为客户量身定制适合的产品。目前公司已具备针对客户需求提供专项技术解决方案的能力，让公司可以更好的对客户的问题进行分析解决以满足客户需求，同时，公司对光固化行业存在的技术性难题进行专项开发，为推动光固化技术在新领域拓展进行探索。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6,798,846.36	46.41%	10.80%	72,942,995.68	31.72%	8.98%	1.82%
应收账款	195,569,978.06	35.18%	19.78%	144,670,421.93	4.46%	17.81%	1.97%
存货	121,194,148.66	7.97%	12.26%	112,243,479.84	29.86%	13.82%	-1.5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307,960,209.79	8.09%	31.15%	284,902,680.85	0.88%	35.08%	-3.93%
在建工程	78,364,788.26	81.87%	7.93%	43,088,522.23	61.14%	5.30%	2.63%
短期借款	211,127,558.80	24.42%	21.35%	169,689,100.10	-28.29%	20.89%	0.46%
长期借款	8,000,000.00	-20.00%	0.81%	10,000,000.00		1.23%	-0.42%
资产总计	988,731,267.69	21.73%	-	812,243,632.70	10.07%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6 年货币资金较 2015 年增长 46.41%，主要原因：公司 2016 年办理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多导致办票保证金增加较多。

2、2016 年应收账款较 2015 年增长 35.18%，主要原因：公司 2016 年销售收入和客户量增加的同时带动应收账款增加。

3、2016 年在建工程较 2015 年增长 81.87%，主要原因：公司 2015 年筹建的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尚未完工，本期持续有投资投入建设，截止报告期末未有厂房建设完工转固定资产。

3、投资状况分析**(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 123,005,851.65 元，净利润 10,219,937.39 元；

(2) 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 365,665,088.44 元，净利润 6,139,128.58 元；

(3)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150.0924 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 259,839,101.59 元，净

利润 12,351,578.09 元；

(4)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900 万元，一期项目工程已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投入试运营，2016 年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72,629.63 元。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光引发剂作为 UV 涂料和油墨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整体状况直接受到 UV 固化行业的影响。从全球范围内来看，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1、行业的整体发展平稳，保持在 10%左右。其中亚太地区是全球最重要的光固化市场，预计该地区 2014-2019 年年复合增长率将达 10%以上，其中中国和日本是该地区消费量最大的国家，中国市场的平均增速保持在 20%以上。

2、光引发剂行业整合加速，尤其是 2016 年底，BASF 部分退出光引发剂市场后，整个市场格局发生重大改变，目前公司作为全球主流供应商之一，具有极为明显的优势。公司产品系列全、生产基地完善、研发能力强，行业专注度高，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长期稳定的全方位服务。

3、国家对环保要求日益严格，国家及各级政府已出台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中使用的油墨、涂料产品在环保方面提出了更高、更严苛要求。而 UV 固化技术相较传统的溶剂型涂料、油墨恰恰是在环保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对于在 UV 固化技术中占重要地位的光引发剂而言，也会具有非常良好的发展前景。

4、整个化工生产行业会因环保问题和职工保障福利要求提高而逐步提高门槛，这样一方面会带来成本的上涨，另一方面，有实力的企业在做好相关提升后，对于没有能力适应新要求的落后企业具有越来越大的长期发展优势，那些对环境影响大的企业会逐步退出市场。因此，虽然短期内可能不规范企业会享受到低投入和不规范生产带来的红利，但长期而言，它们会被逐步淘汰，反而会加速行业的整合和提升。公司无论研发方向还是建厂标准都是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未来 3-5 年内，公司良好的环保基础和环保意识将逐步成为我们在此行业内的巨大竞争优势。

5、公司光引发剂产品的研发实力已在同行业企业中居于领先地位，同时，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份额还有较大提升空间。公司通过同业整合可实现在生产能力和销售渠道等方面的跳跃发展，销售收入及市场份额有望快速增长，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设定较为合理地反映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自身发展特点。

公司通过已经建立起来的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和完善的光引发剂系列产品积极拓展市场，如今公司已成为全球最重要的光引发剂生产企业。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品种特色、产品规模、技术优势来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结合公司“同业整合，横向拓展，纵向延伸”发展战略，向着成为“全球光固化材料的引领者”的目标迈进。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加大研究开发和科技创新投入，公司总部设有现代化研发中心，聘请多名南开大学资深教授以及行业专家担任技术顾问，拥有多名专业水平高、产业化经验较丰富的技术骨干和一批年轻有朝气的后备技术力量。公司主要产品为自主研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46 项，已授权 21 项。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和科研力量，公司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同时，公司建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与“天津市光引发剂技术工程中心”，公司的系列光引发剂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列入“天津市重大产业化项目和自主创新项目”。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等途径，形成了国内领先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与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与国内外大客户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以迅速提高光固化技术方面的专业技术服务能力。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光引发剂方面的知识和技术储备，为客户量身定制

适合的产品，目前公司已具备针对客户需求提供专项技术解决方案的能力，如耐黄变体系解决方案、无苯型体系解决方案、低迁移性大分子引发剂解决方案，以及烟包油墨解决方案等。在公司进入特种光固化单体市场后，凭借公司的技术优势，已经将多种特种单体的品质提高到国际性大公司的水准，为客户提供质优产品，同时公司还能为客户定制出特种结构的产品，这是公司进入单体领域后，给创新不足的单体市场带来的新气象。公司在 2016 年增加专业人才后，专业技术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有利于公司为客户提供光固化方面的一站式服务，有效增强下游客户对公司的信赖感和依赖程度。

2、市场与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光固化行业的名牌企业之一，积极推行着各类质量体系认证，除 ISO9001 外，公司还在筹备 ISO14000 和 ISO18000 的准备工作。同时通过严格的生产管理和完善的品质控制，生产出的高品质产品，为公司赢得了信誉，使公司成为 UV 光固化行业的国际知名企业之一。公司产品在中国国内、美洲、欧洲、亚太均得到良好反响，并与国内、国际许多涂料和油墨企业建立了友好持久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经销商、终端客户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建立起较为立体、全面的营销网络，能够及时获取市场信息、把握行业动向。另外，公司于 2014 年收购的华钛化学在行业内有很高的知名度，通过并购华钛化学，公司有效整合了双方渠道，在品牌知名度和覆盖率方面得到明显加强。2015 年，公司与天骄辐射进行战略合作，从天骄辐射采购单体等光固化原材料，与公司生产的光引发剂配套销售，逐步实现光固化行业的横向拓展。

3、产品系列齐全优势

公司现已是全球最重要的光引发剂生产企业，产品品质优异，品类最为齐全。光引发剂作为光固化配方产品的关键性原材料，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往往需要多品种的光引发剂搭配使用，而光引发剂本身在光固化产品配方中所占的比重并不高，客户对价格敏感度不高，因此多数下游厂家和经销商为了节约采购成本、保证配方产品质量，往往会选择向产品系列较为齐全的生产商一次采购齐全，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系列的完善，该竞争优势对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发挥了极其关键的作用。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稳定，新产品研发力度加强，激励政策等管理制度更加完善，经营团队的稳定及对公司的科学管理保证了公司具有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工作效率得到有效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88,731,267.69 元，同比增长 21.73%；净资产 587,257,890.53 元，同比增长 25.73%；根据公司市场策略，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2,903,296.93 元，同比增长 19.60%；净利润 43,320,495.57 元，同比下降 14.55%。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颁发南开大学化学学院 2015-2016 年度“久日奖学金”，帮扶贫困学生完成学业以及奖励优秀学生更快成长，将来成为优秀人才投入到促进国家发展的事业中。

（七）自愿披露

不适用。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目前，国家对环保要求日益严格，生产中使用的油墨，涂料产品在环保方面的要求也进入到实质性管理阶段。主要表现是各地不断出台针对落后溶剂型油墨和涂料产品的监管办法，鼓励环境友好型产品的推出，并施行相应的处罚办法。因此对于在环保方面具有得天独厚优势的 UV 固化产品将迎来发展的良机，同样，对于在 UV 固化技术中占重要地位的光引发剂也会具有极好的发展前景。

光引发剂行业经过过去几年的整合和随着 BASF 的退出，目前在国际上已经形成两大集团。公司在生产能力、新产品开发及行业专注度方面都占有明显优势，使得公司在国际上的影响力大幅提升。

当前，中国化工生产行业因环保要求和职工保障福利要求提高而逐步提高门槛，一方面会带来成本的上涨，另一方面，有实力的企业在做好相关方面的提升后，相比那些没有能力适应新要求的落后企业具有越来越大的长期发展优势，而那些对环境影响大的企业会逐步退出市场。因此，虽然短期内可能不规范企业会享受低投入和不规范生产带来的红利，但长期而言，它们会被逐步淘汰，反而会加速行业的整合和提升。

综上所述，这些变化趋势保障了公司在短期和长期均具有很强的竞争能力，并且可以为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提供保障。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深化“同业整合，横向拓展，纵向延伸”的发展战略，未来业务发展将继续以光引发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中心，并拓展光固化单体、树脂领域，公司通过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完善产品系列、拓展营销渠道及国内外市场，以提升核心竞争力，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将采取“收购+合作”方式对光引发剂行业进行同业整合，形成世界上最大的、具有绝对优势地位的光引发剂生产企业。2014 年，公司收购主要竞争对手常州华钛，常州华钛主打产品包括 1173 和 184，产量占国内产量的 60%。公司在收购常州华钛后，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的龙头地位，不仅提升了产能，更获得一大批客户资源。由于大部分客户使用引发剂多品种化，因此公司获得额外协同效应，提升原有产品的销量。此外，公司与国内多家同行业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在横向拓展方面，公司将向单体、树脂、助剂等领域拓展，未来将久日发展成为光固化行业实力最强、品种最全的原料供应商。2015 年，公司与国内 UV 单体主要生产商之一的天骄辐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开展单体等产品的相关合作，基于公司现已拥有的大量稳定客户群，向单体领域的拓展不仅能够增加公司产品品种，提高公司销售收入，并且现大部分客户使用光固化材料多品种化，合作后能与公司现有产品产生高度协同效应，带动公司现有产品的销量。经过 2016 年的合作，公司已拥有大量稳定客户群，与光引发剂产品已经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在 2017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单体和树脂的产品系列，提高销售收入，提升应用服务力度。

未来公司也存在纵向延伸的空间，公司将发挥技术优势，向下游产业发展，开发新型的光固化新材料产品。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总体目标：2017 年公司将重点突破国际市场的占有率，力争在全年完成营业收入 8.20 亿元以上，增长 18%以上；净利润 5500 万元以上，增长 27%以上，实现总量增长，向着成为“全球光固化材料的引领者”的目标前进。

产品策略：公司依托完善的生产基地，继续提升企业自有产品生产能力，尤其是在保障客户供应的方面做好布局，主要产品仍然是光引发剂 184，1173，TP0 等。公司将在保持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基础上，大力开发特种光引发剂，如大分子光引发剂、LED 用光引发剂以及其他适用于特殊应用的产品（复配产品及专利产品）。

公司继续保持在光引发剂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为增强综合竞争优势，公司还将增加特种光固化单体及特种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对于其他单体和树脂也会逐年增加销售力度。

销售策略：公司将继续强化品牌战略，加强品牌宣传，通过积极参加国际会展、行业展会等形式，不断扩大企业知名度，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发挥产品线齐全的优势，同时，深化渠道建设，加强与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扩大市场影响力。

技术策略：公司将加大对公司核心产品 1173、184、TP0、907、369 等的工艺和流程优化力度，提高产品品质，增加产品产能，满足更多更高端的客户需要，形成公司核心产品竞争力。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对

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从多方面满足市场需要和适应新法规要求。另外在光固化产品横向拓展方面，公司将加强特种光固化单体和树脂的开发，并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和天津市光引发剂技术工程中心的建设，加强公司知识产权的建设力度，完善公司的专利体系。

上述公司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不确定性因素

暂无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行业竞争风险

光引发剂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新的竞争者可能会随之出现，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虽然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同时公司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生产、销售的产品质量稳定，客户忠诚度和稳定度较高，但随着竞争对手的不断加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公司面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持续强化公司品牌建设力度，积极开拓市场，实施战略合作，加大研发力度，努力保持在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中的行业领先优势，以拓展市场份额和扩大市场影响力。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提升员工队伍的薪酬待遇，改善现有的工作环境，定期举办各种活动，加强沟通交流，坚持以人为本，对核心人员及关键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努力培养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归属感和荣誉感，做到“文化留人、事业留人、感情留人、待遇留人”。

3、综合管理水平风险

随着十多年来的快速发展，公司业务规模及员工人数有了较大增长，经营管理面临的压力日趋增大。随着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策略的要求，未来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虽然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各方面运转情况良好，但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和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将趋于复杂化，现有的管理体系、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能力将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公司面临是否能建立适应较大规模企业集团特征的管理体系和团队以确保公司高速、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规范化制度管理，制订更加规范的管理体制，控制管理风险，加强管理人员培训，不断创新管理机制，借鉴并推广适合公司发展的管理经验，完善精细化管理及 6S 现场管理，致力于建立起集团化所需的现代科学管理体系。

4、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迅速发展，公司员工薪酬总体亦呈增长态势。同时，由于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以及市场开发力度，扩大员工规模，提高员工的薪酬待遇水平，有效提升员工积极性，促进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适合现阶段公司特点的工资政策，但是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员工队伍的迅速扩大和员工薪酬待遇水平的上升，如果公司全部人员总成本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不匹配，将在未来有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现如今正在积极加强品牌建设，扩大现有市场，以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和客户资源。

同时公司要不断增强研发力量，创新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自动化水平，增加产品收益率，以此来抵消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1 年 12 月及 2014 年 10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8 年版）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如果在 2017 年公司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 2017 年将严格参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检查自身，进而着手开展新资质申请，以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带来的各类优惠政策。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天津市天骄辐射固化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12.14- 2016.12.13	保证	连带	是	否
总计	5,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清偿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市天骄辐射固化材料有限公司已将上述银行借款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的担保责任同时解除，公司已无未到期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累计发生额	期末余额	是否归还	是否为挂牌前已清理事项
赵国锋等 39 位个人股东	资金	垫支	3,046,703.86	0.00	0.00	是	否
总计	-	-	3,046,703.86	0.00	0.00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天津市北辰区政府于 2011 年 5 月 6 日批示天津市北辰区工业经济委员会《关于天津久日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暂缓缴纳整体变更个人所得税的申请》（津辰工经发[2011]10 号），同意公司赵国锋等 39 位个人发起人股东可以待公司上市后再补缴公司整体变更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2014 年 10 月，因公司流动资金充足，公司股东赵国锋与解敏雨申请由公司提前代赵国锋等 39 位个人发起人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款 304.670386 万元，并作出承诺，将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之前将上述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款全额偿还。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笔个人所得税款 304.670386 万元已全额偿还，公司并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解决情况的说明公告》（2016-025 号）。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司通过建立起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进一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赵国锋、王立新	为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5,000,000.00	是
赵国锋	为公司在富邦华一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是
赵国锋	为公司在星展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是
赵国锋、王立新	为公司在上海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00,000.00	是
赵国锋、王立新	为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3,000,000.00	是
赵国锋	为公司在招商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5,000,000.00	是
赵国锋、王立新	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000,000.00	是
赵国锋	为公司在花旗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00,000.00	是
赵国锋、王立新	为久瑞翔和在中国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000,000.00	是
赵国锋	为公司与久瑞翔和共同在渣打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0,000,000.00	是

赵国锋	为公司在韩国企业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2,000,000.00	是
总计	-	325,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支持公司发展，促使公司更加便捷获得银行授信，公司董事长赵国锋先生、董事王立新女士自愿为公司部分银行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上述担保中，上海银行的最高额 50,000,000.00 元保证担保和星展银行的最高额 20,000,000.00 元保证担保实际开始日期在 2017 年。公司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012 年 8 月 20 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赵国锋先生及其配偶王立新女士出具《承诺书》，承诺“将严格规范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其他企业与天津久日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行为，确保不以借款、代垫及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久日化学资金。”

2012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东解敏雨先生出具《承诺书》，承诺“将严格规范本人及本人所控制其他企业与天津久日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行为，确保不以借款、代垫及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久日化学资金。”

2012 年 8 月 20 日，股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完成股票发行新增股票挂牌。公司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国泰君安君享新三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国泰君安君享新三板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九泰基金-华泰证券-新三板 17 号资产管理计划、九泰基金-华泰证券-新三板 18 号资产管理计划、贺水济、中欧盛世-宁波银行-恒盛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弘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亿人国信投资有限公司、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资产-海通证券-易方达资产-海通创新-新三板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重庆海通创新临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太平洋证券-农业银行-太平洋证券红珊瑚新三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山东汇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该次发行取得的股票在新增股票挂牌之日起自愿限售 6 个月，股东崔清树、朱赛智、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国信证券-方正富邦-和生-新三板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深圳和生汇盈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锋明道新三板汇联基金、宁波鼎锋明道汇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森、马郁参与该次发行取得的股票在新增股票挂牌之日起自愿限售 12 个月。

2016 年 10 月，公司办理完成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国泰君安君享新三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证券-国泰君安君享新三板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九泰基金-华泰证券-新三板 17 号资产管理计划、九泰基金-华泰证券-新三板 18 号资产管理计划、贺水济、中欧盛世-宁波银行-恒盛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弘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亿人国信投资有限公司、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资产-海通证券-易方达资产-海通创新-新三板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重庆海通创新临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太平洋证券-农业银行-太平洋证券红珊瑚新三板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山东汇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份解除限售程序。

因天津市北辰区政府于 2011 年 5 月 6 日批示天津市北辰区工业经济委员会《关于天津久日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暂缓缴纳整体变更个人所得税的申请》（津辰工经发[2011]10 号），同意公司赵国锋等 39 位

个人发起人股东可以待公司上市后再补缴公司整体变更所产生的个人所得税。2014 年 10 月，因公司流动资金充足，公司股东赵国锋与解敏雨申请由公司提前代赵国锋等 39 位个人发起人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款合计 304.670386 万元，并作出承诺，将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之前将上述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款全额偿还。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笔税款已全额偿还。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已严格履行，未有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天津久日华苑产业园区工 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园 C 座 5 层	抵押	4,963,041.06	0.50%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贷款
天津久日华苑产业园区工 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园 C 座 6 层	抵押	4,499,350.88	0.46%	公司在上海银行贷款
北辰土地使用权	抵押	961,230.00	0.10%	公司在民生银行贷款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部 分土地使用权及部分房产	抵押	32,471,750.94	3.28%	公司在招商银行和中国银行贷款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 司部分土地使用权及部分 房产	抵押	37,830,006.99	3.83%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贷款
总计	—	80,725,379.87	8.16%	—

（六）调查处罚事项

1、2013 年 11 月 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3 日期间，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天津新港海关和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海关申报出口光引发剂 TP0，申报商品编号均为 29319090.90，出口退税率为 13%。经查，实际货物商品编号应归入 29183000.90，出口退税率为 9%，与申报不符。另 2014 年 11 月 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1 日期间，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天津新港海关和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海关申报出口光引发剂 MBF，申报商品编号均为 29139330.90，出口退税率为 13%。经查，实际货物商品编号应归入 29183000.90，出口退税率为 9%，与申报不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新港海关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向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津新关缉违（三）字[2016]0011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五项、第十六条的规定，决定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 115 万元。

在公司十几年的发展道路上，一直注重技术研发与业务开拓，由于公司业务人员经验不足和管理不到位，沿用了业内其他厂家所报同类商品的海关编码，造成了报关单的海关编码归类不正确。被海关查验后，公司深表歉意并积极配合海关部门的调查，及时缴纳罚金。与此同时公司进行了深刻的自我检讨。今后公司将加强政策学习，深化制度改革，杜绝此类错误的再次发生。

2、2015 年 12 月 9 日 20 时 15 分左右，常州久日 1105 车间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一人死亡。经查明，公司未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未能及时发现拆卸作业环节存在事故隐患，未及时发现员工酒后上岗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常州市金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向常州久日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的规

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

（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的规定，对常州久日作出罚款 28 万元。

本次事故因员工违反公司安全管理制度，擅自酒后进行作业。事故发生后，常州久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同时在事后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加强员工安全培训，切实杜绝该类事故的发生。

3、2016 年 1 月 28 日，湖南久日收到洪江区公安消防大队《行政处罚决定书》，湖南久日土建工程未经消防设计审核擅自施工，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二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湖南省公安厅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第一百五十一条之规定，给予湖南久日责令停止施工，并处罚款人民币 3 万元。

湖南久日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立即进行整改，认真总结教训，同时通过组织培训强化管理人员的规范意识，湖南久日在报告期内按计划进行试运营。

上述事项公司已及时处理并对相关责任人员给予相应的处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今后，公司将更进一步加强内控工作，避免类似事项的再度发生。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406,317	66.99%	6,247,838	55,654,155	70.0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13,652	3.95%	1,377,500	4,291,152	5.40%
	董事、监事、高管	4,588,079	6.22%	1,804,532	6,392,611	8.04%
	核心员工	361,000	0.49%	-81,000	280,000	0.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343,683	33.01%	-527,838	23,815,845	29.9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062,957	23.14%	-2,080,500	14,982,457	18.85%
	董事、监事、高管	24,343,683	33.01%	-2,693,838	21,649,845	27.2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3,750,000	-	5,720,000	79,4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1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赵国锋	19,976,609	-703,000	19,273,609	24.25%	14,982,457	4,291,152
2	解敏雨	6,218,033	0	6,218,033	7.83%	4,663,525	1,554,508
3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43,000	0	4,843,000	6.09%	0	4,843,000
4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78,689	0	3,278,689	4.13%	0	3,278,689
5	广东盈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0,000	0	2,330,000	2.93%	0	2,330,000
6	陈发树	1,989,000	0	1,989,000	2.50%	0	1,989,000
7	河北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	0	1,900,000	2.39%	0	1,900,000
8	牟桂芬	1,589,180	116,000	1,705,180	2.15%	0	1,705,180
9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527,500	167,900	1,695,400	2.13%	0	1,695,400
10	北京红土鑫洲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39,344	0	1,639,344	2.06%	0	1,639,344
合计		45,291,355	-419,100	44,872,255	56.46%	19,645,982	25,226,273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北京红土鑫洲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除上述外，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间无相互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赵国锋先生，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博士，南开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天津市政协委员。1998 年-2000 年，就职于南开大学生物化学科技开发公司，任总经理；2000 年-2004 年，就职于天津南开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04 年-2006 年，就职于山东中氟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一致。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3年4月8日	2013年7月25日	7.36元/股	2,037,000	14,992,320.00	0	0	0	3	0	否
2014年5月30日	2014年8月11日	9.50元/股	8,450,000	80,275,000.00	29	0	2	4	0	否
2015年2月2日	2015年4月23日	9.50元/股	3,000,000	28,500,000.00	0	5	0	0	0	是
2015年3月9日	2015年5月26日	10.00元/股	7,000,000	70,000,000.00	1	0	25	2	0	是
2015年11月5日	2016年3月24日	15.00元/股	5,720,000	85,800,000.00	0	0	9	8	8	否
2016年5月30日	-	14.00-15.00元/股	8,000,000	120,000,000.00	-	-	-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上述历次股票发行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

公司在2015年的两次发行中披露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在实际使用当中，上述定向发行中部分募集资金被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实际用途超出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但募集资金均为公司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而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2015年第一次发行中部分募集资金被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以获取新的银行贷款，周转完成后，公司将等额的银行新授予贷款全额转回此次发行验资账户，在上述款项转回后，公司按照预定用途将全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2015年第二次发行中部分募集资金被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以换取银行承兑额度及支付银行承兑保证金，银行承兑后续全部用于原材料采购。上述款项在最终使用上未超出补充流动资金范畴，未偏离公司资金的主要用途。公司未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也不存在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行为。

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0月9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予以确认：“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2016年前公司完成的定向发行中存在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是为公司循环贷款及以顺利从银行换取承兑而进行的，后期公司以循环下来的贷款及自有资金陆续置换完成前期变更使用用途的募集资金，最终公司均按照历次《股票发行方案》所列使用用途将募集资金使用完成。

公司在变更募集资金的使用上均未偏离公司资金的主要用途，偿还银行贷款也是为顺应公司发展需要，节省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历次募集资金变更后的实际用途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公司未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变更使用用途的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

常开展，也不存在改变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

公司在 2016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今后的股票发行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管理，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披露特殊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20,000.00	5.00%	2016.09.06-2017.01.23	否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7,907,558.80	5.00%	2016.11.07-2017.04.29	否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0,500,000.00	5.00%	2016.08.17-2017.08.17	否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0,000,000.00	5.00%	2016.08.23-2017.08.23	否
短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8,700,000.00	5.00%	2016.08.26-2017.08.26	否
短期借款	招商银行	8,000,000.00	5.22%	2016.05.19-2017.05.18	否
短期借款	招商银行	3,000,000.00	5.22%	2016.12.08-2017.11.04	否
短期借款	招商银行	2,000,000.00	5.22%	2016.12.27-2017.11.04	否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20,000,000.00	4.79%	2016.12.12-2017.06.02	否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	10,000,000.00	5.00%	2016.09.20-2017.03.10	否
短期借款	民生银行	33,000,000.00	4.79%	2016.12.01-2017.12.01	否
短期借款	花旗银行	3,000,000.00	5.22%	2016.12.14-2017.02.13	否
短期借款	花旗银行	2,000,000.00	5.22%	2016.12.22-2017.02.21	否
短期借款	花旗银行	7,000,000.00	5.22%	2016.11.08-2017.01.06	否
短期借款	花旗银行	4,000,000.00	5.22%	2016.11.11-2017.01.06	否
短期借款	花旗银行	4,000,000.00	5.22%	2016.11.11-2017.01.06	否
短期借款	富邦华一银行	20,000,000.00	4.57%	2016.09.30-2017.03.27	否
短期借款	韩国企业银行	6,000,000.00	4.79%	2016.10.20-2017.10.20	否
短期借款	韩国企业银行	6,000,000.00	4.79%	2016.10.24-2017.10.20	否
短期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00	4.57%	2016.12.27-2017.12.26	否
短期借款	渣打银行	5,000,000.00	4.35%	2016.8.18-2017.1.13	否

短期借款	渣打银行	5,000,000.00	4.35%	2016.9.29-2017.2.24	否
短期借款	渣打银行	10,000,000.00	4.35%	2016.12.1-2017.4.28	否
长期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9,500,000.00	5.78%	2015.08.18-2018.8.17	否
合计	-	220,627,558.80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6 年 5 月 19 日	1.00	0.00	0.00
合计	1.00	0.00	0.00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赵国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博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解敏雨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54	硕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王立新	董事	女	49	硕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否
贺晞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硕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权乐	董事	男	40	硕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否
刘益民	董事	男	51	本科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否
崔晨	董事	男	46	硕士研究生	2015年6月23日- 2017年6月21日	否
施文芳	独立董事	女	72	博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周晓苏	独立董事	女	65	博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陈波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硕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否
吕振波	职工监事	男	44	本科	2016年3月25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凌景华	监事	男	64	硕士研究生	2016年5月7日- 2017年6月21日	否
郝蕾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7	硕士研究生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马秀玲	财务总监	女	48	大专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闫云祥	副总经理	男	51	大专	2014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敖文亮	副总经理	男	51	硕士研究生	2015年7月30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张齐	副总经理	男	38	博士研究生	2016年3月25日- 2017年6月21日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赵国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王立新女士为赵国锋先生配偶。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赵国锋	董事长、总经理	19,976,609	-703,000	19,273,609	24.25%	0
解敏雨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6,218,033	0	6,218,033	7.82%	0
王立新	董事	1,540,437	-54,000	1,486,437	1.87%	0
贺晞林	董事、副总经理	161,934	0	161,934	0.20%	0
权乐	董事	0	0	0	0.00%	0
刘益民	董事	0	0	0	0.00%	0
崔晨	董事	0	0	0	0.00%	0
施文芳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周晓苏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陈波	监事会主席	605,558	-35,000	570,558	0.72%	0
吕振波	职工监事	122,951	0	122,951	0.15%	0
凌景华	监事	0	0	0	0.00%	0
郝蕾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76,000	-19,000	57,000	0.07%	0
马秀玲	财务总监	95,628	0	95,628	0.12%	0
闫云祥	副总经理	10,000	0	10,000	0.01%	0
敖文亮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张齐	副总经理	56,306	-10,000	46,306	0.06%	0
合计	-	28,863,456	-821,000	28,042,456	35.29%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张齐	职工监事	离任	副总经理	另有任用
张齐	职工监事	新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任命
王敬绪	职工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辞职
吕振波	副总经理	离任	职工监事	另有任用
吕振波	副总经理	新任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凌景华	-	新任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张齐先生，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博士。2008年-2010年，就职于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任高级研究员，课题组长；2010年至今，就职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吕振波先生，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理工大学学士。1996年-2000年，

就职于天津天大天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生产副厂长；2000年-2007年，就职于天津网日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任生产经理；2007年-2009年，就职于北京百灵威化学技术有限公司，任生产厂长；2009年至今，就职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凌景华先生，195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职业经理人。1979年-1984年，就职于天津市红桥区城建局工程队，任工段长；1984年-1986年，就职于天津市红桥区劳动局集体经济科、调配科，任科长、劳务市场主任；1986年-1998年，就职于天津市工业泵修造厂，任厂长；1998年-2015年，就职于天津天骄集团公司，任副总裁。现任天津天骄集团公司董事、天津市天骄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天骄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监事。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19	138
生产人员	479	581
采购销售人员	50	49
技术人员	54	64
财务人员	17	21
员工总计	719	85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4
硕士	22	28
本科	98	106
专科	77	87
专科以下	519	628
员工总计	719	853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因公司注重“以人为本”，故此公司人员离职率较低，且随着公司不断发展，人员在不断增加。

2、人才引进计划

公示注重人才的引进、培养和选拔，专科以上学历人员的人数增长，公司通过引进高学历人才，逐步改善着公司员工的学历层次。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个人发展，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岗位技能培训，通过一系列培训以加强员工专业知识培训考核，不断提高员工专业理论与技能，培养员工与公司的感情。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管理人员，继续优化培训制度，以不断加强管理人员的管理技能，同时，公司以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及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为公司未来的大发展奠定稳定基础。

4、招聘情况

公司人力资源部通过各种渠道为公司配置人才，基本能满足公司各部门岗位需求及正常运转。

5、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等。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同时，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

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另作为企业福利,公司为全员缴纳意外伤害险。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27	26	280,000
核心技术人员	4	4	71,128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毛桂红女士,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理工学院学士。2007年至今,就职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

赵建新先生,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博士。2008年-2011年,就职于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2014年,就职于天津市炜杰科技(炜捷制药)有限公司;2014年至今,就职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

罗想先生,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硕士。2008年-2010年,就职于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2010年至今,就职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

张建锋先生,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硕士。2011年至今,就职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项目主管。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新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制度结构并按照相关规定和制度规范运作，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保障。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以充分保护股东与投资者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同时，公司还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应享有的权利提供了有效地保障，使得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履行规定程序，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股票发行，对《公司章程》里涉及股本的地方进行了相应修订。同时，公司对《公司章程》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事宜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公司发行股票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公司的《章程修正案》已分别于2016年5月5日和2016年5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其中关于三会构成，回避表决规则、强制要约收购触发条件等重点事项，报告期内公司并未作出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年度审计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续聘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聘任张齐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免去吕振波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修订《公司章程》、《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股票发行事宜、参与设立新材料产业基金、设立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2016年半年度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确认公司历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公司为申请银行贷款进行资产抵押。
监事会	3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选举凌景华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2016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6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续聘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修订《公司章程》、选举凌景华先生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股票发行事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确认公司历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挂牌公司适用的相关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监事会会议 3 次、股东大会 6 次。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作为非上市公众公司，不仅要努力抓住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推动业绩增长，也要面对公众投资人的期待与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展开了多渠道、多层次的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发布公告、召开股东大会等方式，并积极安排在册股东、潜在投资者到公司所在地进行参观。在报告期内，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做了如下工作：

- 1、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所应披露的信息第一时间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公告；
- 2、根据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做好每一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
- 3、通过公司公告相关信息和投资者交流联系方式以供投资者查询公司信息，为投资者创造沟通交流互动的环境；
- 4、积极做好在册股东和潜在投资者的接待来访工作。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从事主营业务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及相关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福利管理制度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它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商标、著作权、办公场所、办公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力。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拥有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独立的组织机构和职能部门，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纳税。根据自身经营的需要决定资金使用事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现行的公司治理机制较为完整、合理，各项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实施，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以及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不断做大做强过程中，市场经营环境还将面临一定变化，公司的治理机制在今后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使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地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建立了相关制度，且在报告期内得到了有效地执行，未发生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差错。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17]032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自勇、冯栋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审计报告正文：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自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栋

中国 天津

2017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06,798,846.36	72,942,995.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10,108,158.64	21,851,460.52
应收账款	六、（三）	195,569,978.06	144,670,421.93
预付款项	六、（四）	51,294,606.77	27,707,376.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五）	8,766,466.66	16,232,820.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121,194,148.66	112,243,479.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8,558,475.25	964,258.87
流动资产合计		502,290,680.40	396,612,814.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八）	2,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307,960,209.79	284,902,680.85
在建工程	六、（十一）	78,364,788.26	43,088,522.23
工程物资	六、（十）	2,688,872.7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二）	39,920,749.95	37,025,167.61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三）	34,575,271.13	34,575,271.13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1,769,962.29	1,662,36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3,830,176.92	2,781,24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七)	15,230,556.24	11,595,562.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6,440,587.29	415,630,818.21
资产总计		988,731,267.69	812,243,632.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八)	211,127,558.80	169,689,100.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九)	61,297,683.00	66,500,000.00
应付账款	六、(二十)	93,901,084.20	81,671,046.14
预收款项	六、(二十一)	4,946,649.51	4,727,192.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二)	3,519,894.40	1,751,000.00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三)	13,086,422.15	6,315,685.91
应付利息		679,951.70	294,055.2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四)	391,466.64	3,366,595.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五)	1,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0,450,710.40	334,314,674.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六)	8,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七)	3,022,666.76	851,16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22,666.76	10,851,166.68
负债合计		401,473,377.16	345,165,841.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八）	79,470,000.00	73,7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九）	305,903,687.40	226,817,083.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	23,082,313.52	18,547,941.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一）	178,801,889.61	147,962,76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257,890.53	467,077,791.1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总计		587,257,890.53	467,077,79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8,731,267.69	812,243,632.70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秀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秀玲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483,585.53	43,113,531.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13,411.25
应收账款		230,571,435.60	41,106,870.86
预付款项		24,948,591.09	10,774,412.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8,505.23	133,029,085.68
存货		52,762,410.03	44,050,771.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4,445.85	
流动资产合计		383,048,973.33	281,488,083.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9,000,000.00	379,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89,768.14	15,225,993.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83,874.46	1,478,219.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6,29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694.91	570,98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741,748.84	396,275,193.83
资产总计		780,790,722.17	677,763,277.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127,558.80	154,689,100.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200,000.00	66,500,000.00
应付账款		36,605,343.50	24,395,969.03
预收款项		998,494.89	2,491,764.52
应付职工薪酬		685,944.40	800,000.00
应交税费		1,669,867.07	2,293,946.27
应付利息		597,520.45	229,941.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619.90	14,063,056.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9,402,349.01	265,463,777.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000.00	10,000,000.00
负债合计		287,402,349.01	275,463,777.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9,470,000.00	73,7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903,687.40	226,817,083.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887,418.59	11,464,491.68
未分配利润		95,127,267.17	90,267,925.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388,373.16	402,299,50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0,790,722.17	677,763,277.7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2,903,296.93	579,353,715.4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二)	692,903,296.93	579,353,715.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4,055,371.11	529,836,332.15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二)	547,165,411.13	438,531,149.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三)	4,856,303.74	2,424,021.04
销售费用	六、(三十四)	26,522,449.47	20,129,504.43
管理费用	六、(三十五)	54,206,649.13	55,682,055.43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六)	6,454,206.68	10,274,173.00
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七)	4,850,350.96	2,795,428.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951,483.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47,925.82	50,468,867.23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九）	5,008,815.76	11,718,814.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	2,036,107.12	2,857,946.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820,634.46	59,329,734.75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一）	8,500,138.89	8,631,679.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20,495.57	50,698,055.3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20,495.57	50,823,618.64
少数股东损益			-125,563.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320,495.57	50,698,05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20,495.57	50,823,618.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563.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5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5	0.72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秀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秀玲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29,983,529.08	278,156,135.07
减：营业成本		279,931,454.85	225,491,965.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5,813.41	670,871.46
销售费用		6,320,371.70	4,207,244.50
管理费用		23,430,574.36	21,724,198.62
财务费用		5,578,465.83	7,981,548.51
资产减值损失		38,095.70	1,115,454.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28,753.23	16,964,851.95
加：营业外收入		4,366,574.46	4,554,65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72,688.30	204,698.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22,639.39	21,314,807.25
减：所得税费用		1,993,370.33	2,692,729.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29,269.06	18,622,078.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229,269.06	18,622,078.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6,275,012.03	644,965,410.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91,108.62	17,286,400.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8,084,204.82	15,064,09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750,325.47	677,315,90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3,549,571.53	479,496,576.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129,635.51	51,503,712.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20,241.24	29,717,00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92,215,306.70	80,288,25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214,754.98	641,005,54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5,570.49	36,310,36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78,929.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49,18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000.00	91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0,000.00	14,043,610.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457,699.57	44,156,307.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57,699.57	44,156,30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07,699.57	-30,112,69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800,000.00	98,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968,195.12	242,151,495.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5,76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433,960.88	340,651,49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315,502.18	299,084,85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33,382.15	14,494,795.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三)	18,388,935.15	34,103,94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37,819.48	347,683,595.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96,141.40	-7,032,09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86,299.42	2,445,159.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0,311.74	1,610,722.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04,146.93	38,493,424.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14,458.67	40,104,146.93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秀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秀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925,829.25	278,969,271.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41,570.17	16,442,297.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6,589.10	120,106,00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413,988.52	415,517,57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139,335.02	235,383,62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64,127.38	10,191,450.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43,987.58	3,448,14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91,257.58	13,599,14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638,707.56	262,622,36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24,719.04	152,895,216.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4,055.28	756,42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	19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4,055.28	199,756,42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4,055.28	-199,756,42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800,000.00	9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968,195.12	227,151,495.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5,76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053,960.88	325,651,49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9,315,502.18	249,584,85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71,189.80	10,825,805.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8,935.15	34,103,94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725,627.13	294,514,60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28,333.75	31,136,891.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4,955.45	2,445,159.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4,514.88	-13,279,15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74,682.96	23,553,839.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99,197.84	10,274,682.9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750,000.00				226,817,083.61				18,544,374.57		147,930,418.26		467,041,876.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566.79		32,347.94		35,914.7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750,000.00				226,817,083.61				18,547,941.36		147,962,766.20		467,077,79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0,000.00				79,086,603.79				4,534,372.16		30,839,123.41		120,180,099.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320,495.57		43,320,495.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0,000.00				79,086,603.79								84,806,603.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20,000.00				79,086,603.79								84,806,603.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34,372.16		-12,481,372.16		-7,94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34,372.16		-4,534,372.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47,000.00		-7,947,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9,470,000.00				305,903,687.40			23,082,313.52		178,801,889.61		587,257,890.5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750,000.00				139,582,177.93				12,399,112.59		103,338,001.33	8,634,276.78	327,703,56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5,000.00		-45,025.00		-50,0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750,000.00				139,582,177.93				12,394,112.59		103,292,976.33	8,634,276.78	327,653,54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87,234,905.68				6,153,828.77		44,669,789.87	-8,634,276.78	139,424,247.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823,618.64	-125,563.29	50,698,055.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87,234,905.68								97,234,905.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87,234,905.68								97,234,905.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53,828.77		-6,153,828.77	-8,508,713.49	-8,508,71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6,153,828.77		-6,153,828.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8,508,713.49	-8,508,713.4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750,000.00				226,817,083.61			18,547,941.36		147,962,766.20		467,077,791.17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秀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秀玲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750,000.00				226,817,083.61				11,464,491.68	90,267,925.02	402,299,50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750,000.00				226,817,083.61				11,464,491.68	90,267,925.02	402,299,50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0,000.00				79,086,603.79				1,422,926.91	4,859,342.15	91,088,87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29,269.06	14,229,26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0,000.00				79,086,603.79						84,806,603.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20,000.00				79,086,603.79						84,806,603.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22,926.91	-9,369,926.91	-7,94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2,926.91	-1,422,926.9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47,000.00	-7,947,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470,000.00				305,903,687.40				12,887,418.59	95,127,267.17	493,388,373.1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750,000.00				139,582,177.93				9,602,283.87	73,508,054.78	286,442,51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750,000.00				139,582,177.93				9,602,283.87	73,508,054.78	286,442,516.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87,234,905.68				1,862,207.81	16,759,870.24	115,856,98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22,078.05	18,622,078.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87,234,905.68						97,234,905.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87,234,905.68						97,234,905.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62,207.81	-1,862,207.8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2,207.81	-1,862,207.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750,000.00				226,817,083.61				11,464,491.68	90,267,925.02	402,299,500.31

财务报表附注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双辰中路22号

营业期限：长期

股本：人民币7947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化工业

公司经营范围：异丙基硫杂蒽酮、光敏剂制造、销售（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异丙基噻吨酮、1-羟基环己基苯基甲酮、2-羟基-甲基苯基丙烷-1-酮、2,4-二乙基硫杂蒽酮、对二甲氨基苯甲酸异辛酯、4-二甲基氨基苯甲酸乙酯、邻苯甲酰基甲酸甲酯、4-苯基二苯甲酮、苯甲酰甲酸甲酯、2,4,6-三甲基苯甲酰基苯基膦酸乙酯、N-氟代双苯磺酰胺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电子与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中介除外）；新材料制造（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经营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三) 公司历史沿革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天津久日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11年6月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12011300001639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股本：人民币5000万元。

2012年9月7日，经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确认（中证协函[2012]598号），公司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前身）挂牌（股票代码为430141）。

公司2015年8月20日由原名称天津久日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5年增资1000万元，增资后的股本为7375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

事务所审验出具的“CHW津验字（2015）0012号、CHW津验字（2015）0020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2016年2月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72万元，增资后股本为人民币7,947万元，上述增资已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的“CHW津验字（2016）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企业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

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企业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企业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企业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企业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企业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企业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企业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企业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企业、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企业参与其中或者是以企业的名义进行、企业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企业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企业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方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

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

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 3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例如：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对于上述 1 和 2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账龄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本公司与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3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十）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十一）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和在产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

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

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

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年	3.17%~9.50%
机器设备	7~10 年	9.50%~13.57%
办公设备	3~5 年	19%~31.67%
运输设备	5~10 年	9.5%~19%
电子设备	5 年	19%
其他设备	5~10 年	9.5%~19%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

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生物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十八）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证

专利使用权	20	专利保护年限
软件	10	预计使用年限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九）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

可回收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回收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固定资产改扩建	3~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装修、网络等改造	2~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二十二）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销售分内销和外销两部分，其中内销以商品发出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外销则在货物装船后确认收入。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经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

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推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

金额。

（二十七）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实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①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二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对 2014 年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内容如下：2014 年公司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未对金额合计为 200,000.00 元的行政处罚进行账务处理。公司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未对金额合计为 100.00 元的行政处罚进行账务处理。公司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未对金额合计为 200,000.00 元的行政处罚进行账务处理。受影响的会计科目包括：应交税费、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费用、净利润。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 201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应交税费更正前 9,793,306.66 元，更正后 9,843,331.66 元；盈余公积更正前 12,399,112.59 元，更正后 12,394,112.59 元；未分配利润更正前 103,338,001.33 元，更正后 103,292,976.33；营业外收入更正前 4,264,193.06 元，更正后 4,664,293.06 元；营业外支出更正前 313,233.29 元，更正后 713,333.29 元；所得税费用更正前 8,455,640.42 元，更正后 8,505,665.42；净利润更正前 44,689,561.39 元，更正后 44,639,536.39

元。

公司对 2015 年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内容如下：2015 年公司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未对当期收现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中金额 705,666.68 元进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调整、2015 年公司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未对金额为 40,000.00 元的行政处罚进行账务处理。2015 年公司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未对当期收现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金额进行所得税纳税调整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调整。2015 年公司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未对金额合计为 46,666.00 元的行政处罚进行账务处理，同时对金额合计为 9,762.38 元的行政处罚账务处理错误。2015 年公司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未对金额合计为 200.00 元的行政处罚进行账务处理。受影响的会计科目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管理费用、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所得税费用、净利润。

2015 年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递延所得税资产更正前 2,639,023.25 元，更正后 2,781,248.25 元；应交税费更正前 5,970,767.89 元，更正后 6,315,685.91 元；盈余公积更正前 18,544,374.57 元，更正后 18,547,941.36 元；未分配利润更正前 147,930,418.26 元，更正后 147,962,766.20 元；管理费用更正前 55,691,817.81 元，更正后 55,682,055.43 元；营业外收入更正前 11,631,948.44 元，更正后 11,718,814.44 元；营业外支出更正前 2,761,318.54 元，更正后 2,857,946.92 元；所得税费用更正前 8,717,619.13 元，更正后 8,631,679.40 元，净利润更正前 50,612,115.62 元，更正后 50,698,055.35 元。

三、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 A、弥补亏损
-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 C、支付股利

四、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2%
防洪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详见说明
-------	-------------	------

说明：

1、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企业所得税的征收采取季度预征、年度汇算清缴的方式。

2、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企业所得税的征收采取季度预征、年度汇算清缴的方式。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企业所得税的征收采取季度预征、年度汇算清缴的方式。

4、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企业所得税的征收采取季度预征、年度汇算清缴的方式。

5、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企业所得税的征收采取季度预征、年度汇算清缴的方式。

6、本公司管理费用项下的研发经费可以单独核算，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享受研发经费加计 50%扣除的税收优惠。

7、本公司产品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内销产品销项税率为 17%，公司为生产型出口企业，外销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退税率 13%或 9%。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主营范围	注册资本	控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报表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山东	山东	化工产品生产	光引发剂产品生产、销售	20000	100	100	20000		是
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	天津	天津	化工产品贸易	化工等产品的批发、零售、出口等	200	100	100	200		是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	湖南	湖南	化工产品生产	光引发剂产品生产、销售	2900	100	100	2900		是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主营范围	注册资本	控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是否合并报表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	常州	常州	化工产品生产	光引发剂产品生产、销售	6,150.09	100	100	6,150.09		是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69,822.41	--	--	13,414.10
其中：人民币	--	--	69,822.41	--	--	13,414.10
美元						
港币						
银行存款	--	--	41,743,041.82	--	--	37,790,571.60
其中：人民币			30,717,698.46			32,888,058.24
美元	1,589,353.23	6.9370	11,025,343.36	754,976.19	6.4936	4,902,513.36
港币						
其他货币资金			64,985,982.13			35,139,009.98
其中：人民币			64,985,982.13			34,638,867.84
美元				77,020.78	6.4936	500,142.14
港币						
合计			106,798,846.36			72,942,995.68

其中：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交易受限的保证金存款金额为 51,984,387.69 元。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108,158.64	21,851,460.5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108,158.64	21,851,460.52

(2) 本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前五名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7-27	2017-1-27	1,350,608.00
东莞市华标塑胶有限公司	2016-11-21	2017-5-21	1,073,690.00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10-12	2017-4-11	1,000,000.00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16-7-13	2017-1-13	976,555.67
浙江永裕竹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7-26	2017-1-26	704,765.00

(5) 期末公司无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956,770.65	100.00	13,386,792.59	100.00	155,459,972.69	100.00	10,789,550.76	100.00
合计	208,956,770.65	100.00	13,386,792.59	100.00	155,459,972.69	100.00	10,789,550.76	100.00

(2) 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3,506,531.92	97.39%	10,175,326.60	147,304,652.78	94.75%	7,365,232.63

1至2年	1,914,313.66	0.92%	574,294.10	4,673,242.90	3.01%	1,401,972.87
2至3年	1,797,506.36	0.86%	898,753.18	2,919,463.51	1.88%	1,459,731.76
3年以上	1,738,418.71	0.83%	1,738,418.71	562,613.50	0.36%	562,613.50
合计	208,956,770.65	100.00%	13,386,792.59	155,459,972.69	100.00%	10,789,550.76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货款	35,158,324.41	1 年以内	16.83%
客户 2	货款	18,888,363.77	1 年以内	9.04%
客户 3	货款	12,348,414.97	1 年以内	5.91%
客户 4	货款	6,260,986.75	1 年以内	3.00%
客户 5	货款	3,924,550.00	1 年以内	1.88%
合计		76,580,639.9		36.65%

(4)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251,045.27	96.02%	25,425,350.93	91.76%
1 至 2 年	2,043,561.50	3.98%	2,205,875.70	7.96%
2 至 3 年	0.00	0.00%	76,150.04	0.27%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1,294,606.77	100.00%	27,707,376.6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时间
天津市天骄辐射固化材料有限公司	24,025,960.99	1 年以内
天津聚联光固化材料有限公司	7,105,126.20	1 年以内
	250,000.00	1-2 年
中泰财邦（天津）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	1 年以内

张家界中信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1 年以内
无棣县供电公司柳堡供电所	1,996,604.31	1 年以内
合计	37,577,691.50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62,302.60	20.16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51,657.01	100.00	4,185,190.35	100.00	14,502,599.60	79.84	1,932,081.22	100.00
合计	12,951,657.01	100.00	4,185,190.35	100.00	18,164,902.20	100.00	1,932,081.22	100.00

(2) 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60,889.67	19.00%	123,044.49	13,142,524.60	90.62%	657,126.22
1 至 2 年	9,118,316.40	70.40%	2,735,494.92	121,600.00	0.84%	36,480.00
2 至 3 年	91,600.00	0.71%	45,80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1,280,850.94	9.89%	1,280,850.94	1,238,475.00	8.54%	1,238,475.00

合计	12,951,657.01	100.00%	4,185,190.35	14,502,599.60	100.00%	1,932,081.22
----	---------------	---------	--------------	---------------	---------	--------------

说明：2016 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中 3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包含淮安鼎蓝化工有限公司，金额 615,598.74 元，该客户上年末属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出让房地款	9,070,705.40	1-2 年	70.04%
姜陆军	往来款	1,150,000.00	1 年以内	8.88%
淮安鼎蓝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5,598.74	3 年以上	4.75%
无棣县新海工业园管委会办公室	往来款	550,000.00	1 年以内	4.25%
孙建国	员工备用金	300,000.00	1 年以上	2.32%
合计		11,686,304.14		90.23%

(4)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部单位/个人往来款	11,998,566.32	14,402,750.21
押金	111,584.00	134,350.00
员工备用金	820,507.20	562,830.66
代垫款项	20,999.49	3,064,971.33
合计	12,951,657.01	18,164,902.20

(六) 存货

(1) 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产成品	80,242,425.83		80,242,425.83	70,319,971.07		70,319,971.07
原材料	16,337,958.07		16,337,958.07	17,953,033.08		17,953,033.08
在产品	11,003,629.80		11,003,629.80	15,521,659.63		15,521,659.63
周转材料	9,234,307.52		9,234,307.52	4,570,378.96		4,570,378.96
低值易耗品	3,578,100.76		3,578,100.76	2,726,383.34		2,726,383.34
发出商品	797,726.68		797,726.68	1,152,053.76		1,152,053.76

合计	121,194,148.66		121,194,148.66	112,243,479.84		112,243,479.84
----	----------------	--	----------------	----------------	--	----------------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留抵税额	8,558,475.25	964,258.87
合计	8,558,475.25	964,258.87

(八)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价值计量）	2,100,000.00	
合计：	2,100,000.00	
减：减值准备		
净值：	2,100,000.00	0.00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价值计量）明细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金额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2,100,000.00	2,100,000.00

详见附注十四、其他重大事项（3）。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9,842,539.76	52,595,470.74		462,438,010.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4,437,813.63	38,975,524.62		153,413,338.25
办公设备	1,561,328.40	322,693.34		1,884,021.74
运输设备	5,376,759.74	494,919.14		5,871,678.88

电子设备	4,870,068.75	75,598.27		4,945,667.02
机器设备	231,954,217.59	8,049,045.36		240,003,262.95
其他设备	51,642,351.65	4,677,690.01		56,320,041.6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4,939,858.91	29,537,941.80		154,477,800.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813,288.09	5,509,138.82		28,322,426.91
办公设备	901,559.31	184,328.77		1,085,888.08
运输设备	3,663,613.26	485,521.34		4,149,134.60
电子设备	3,735,282.14	313,347.55		4,048,629.69
机器设备	85,619,955.61	20,272,006.04		105,891,961.65
其他设备	8,206,160.50	2,773,599.28		10,979,759.7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4,902,680.85			307,960,209.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624,525.54			125,090,911.34
办公设备	659,769.09			798,133.66
运输设备	1,713,146.48			1,722,544.28
电子设备	1,134,786.61			897,037.33
机器设备	146,334,261.98			134,111,301.30
其他设备	43,436,191.15			45,340,281.8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4,902,680.85			307,960,209.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624,525.54			125,090,911.34
办公设备	659,769.09			798,133.66
运输设备	1,713,146.48			1,722,544.28
电子设备	1,134,786.61			897,037.33
机器设备	146,334,261.98			134,111,301.30
其他设备	43,436,191.15			45,340,281.88

1、公司期末无闲置固定资产

2、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抵押物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产权人
天津久日华苑产业园区工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园 C 座 5 层	5,896,652.82	933,611.76	4,963,041.06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久日华苑产业园区工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园 C 座 6 层	6,098,206.96	1,598,856.08	4,499,350.88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车间厂房	22,612,308.78	8,388,656.35	14,223,652.43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车间厂房	36,983,222.50	5,561,058.68	31,422,163.82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十) 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油漆	0.00	351,767.66	54,876.07	296,891.59
电缆	0.00	1,850,280.58	0.00	1,850,280.58
F4 无油生料带	0.00	13,148.71	0.00	13,148.71
导热油	0.00	56,012.82	0.00	56,012.82
五金杂件	0.00	472,539.01	0.00	472,539.01
合计	0.00	2,743,748.78	54,876.07	2,688,872.71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山东 5、6 车间厂房、设备及道路工程	10,665,961.77	9,339,187.84	9,107,357.19	0.00	10,897,792.42	自筹
湖南厂房及道路工程	31,369,654.89	59,488,575.48	26,597,327.55	0.00	64,260,902.82	自筹
常州新消防水池	0.00	3,161,541.73	3,161,541.73	0.00	0.00	自筹
常州丙类仓库	0.00	33,828.87	0.00	0.00	33,828.87	自筹
常州 RTO-15000 热能回收工程	553,325.31	353,224.37	0.00	0.00	906,549.68	自筹
常州酰氯车间工程	80,251.24	2,799,082.23	613,619.00	0.00	2,265,714.47	自筹
常州尾气改造工程	405,329.02	3,928,972.86	4,334,301.88	0.00	0.00	自筹
常州扩建综合楼、消防水池及配套设施项目	14,000.00	5,145,716.03	5,159,716.03	0.00	0.00	自筹
合计	43,088,522.23	84,250,129.41	48,973,863.38	0.00	78,364,788.26	

(1) 期末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本年在建工程减少 48,973,863.38 元，均转固定资产中。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950,741.62	3,963,780.46			45,914,522.08
软件	441,427.96				441,427.96
土地使用权	41,288,900.61	3,963,780.46			45,252,681.07
专利技术	220,413.05				220,413.05
二、累计摊销合计	4,925,574.01		1,068,198.12		5,993,772.13
软件	86,316.29		68,309.52		154,625.81
土地使用权	4,794,874.41		982,701.25		5,777,575.66
专利技术	44,383.31		17,187.35		61,570.6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025,167.61				39,920,749.95
软件	355,111.67				286,802.15
土地使用权	36,494,026.20				39,475,105.41
专利技术	176,029.74				158,842.39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025,167.61				39,920,749.95
软件	355,111.67				286,802.15
土地使用权	36,494,026.20				39,475,105.41
专利技术	176,029.74				158,842.39

(1) 本期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1,068,198.12 元。

(2) 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抵押物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产权人
-------	----	------	----	-----

北辰土地使用权	1,500,750.00	539,520.00	961,230.00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	21,970,430.60	3,722,332.09	18,248,098.51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6,841,113.85	433,270.68	6,407,843.17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十三)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34,575,271.13			34,575,271.13	
合计	34,575,271.13			34,575,271.13	

注：（1）公司 2014 年 8 月完成收购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工作，支付对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差异为 34,575,271.13 元，确认为商誉。

（2）经测试，本期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折现后金额大于初始投资时金额与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网络加速费	0.00	111,000.00	11,100.00	0.00	99,900.00
天津办公楼建筑装修	0.00	78,384.95	1,993.62	0.00	76,391.33
金坛恒泰防腐保温维修	0.00	394,899.00	78,979.80	0.00	315,919.20
防腐工程维修	578,383.91	0.00	136,090.32	0.00	442,293.59
车间维修	176,346.85	0.00	49,832.00	0.00	126,514.85
保温工程维修	211,500.00	0.00	54,000.00	0.00	157,500.00
苏坛防腐保温工程维修	695,603.32	0.00	144,160.00	0.00	551,443.32
其他工程维修	531.90	0.00	531.90	0.00	0.00
合计	1,662,365.98	584,283.95	476,687.64	0.00	1,769,962.29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28,563.58	2,367,206.3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9,775.01	142,225.00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抵消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后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部分	191,838.33	271,816.92
小 计	3,830,176.92	2,781,24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项目：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 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7,571,982.94	12,721,631.9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65,166.71	851,166.68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19,737,149.65	13,572,798.66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2,721,631.98	4,850,350.96			17,571,982.94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2,721,631.98	4,850,350.96			17,571,982.94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5,230,556.24	11,595,562.16
合计	15,230,556.24	11,595,562.16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0.00	85,000,000.00
出口押汇	0.00	5,689,100.10
保证借款	83,000,000.00	35,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28,127,558.80	14,000,000.00
合计	211,127,558.80	169,689,100.10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3) 主要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币种	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利率	抵(质)押品/担保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人民币	5,020,000.00	2016.09.06	2017.01.23	5.0025%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土地、房产抵押、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保证、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人民币	7,907,558.80	2016.11.07	2017.04.29	5.0025%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土地、房产抵押、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保证、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人民币	10,500,000.00	2016.08.17	2017.08.17	5.0025%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土地、房产抵押、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保证、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0	2016.08.23	2017.08.23	5.0025%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土地、房产抵押、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保证、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人民币	18,700,000.00	2016.08.26	2017.08.26	5.0025%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土地、房产抵押、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保证、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招商银行	人民币	8,000,000.00	2016.05.19	2017.05.18	5.2200%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45 亩地及地上建筑抵押、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保证
招商银行	人民币	3,000,000.00	2016.12.08	2017.11.04	5.2200%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45 亩地及地上建筑抵押、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保证
招商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	2016.12.27	2017.11.04	5.2200%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45 亩地及地上建筑抵押、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保证
中国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0	2016.12.12	2017.06.02	4.7850%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125 亩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抵押、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中国银行	人民币	10,000,000.00	2016.09.20	2017.03.10	5.0025%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民生银行	人民币	33,000,000.00	2016.12.01	2017.12.01	4.7850%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辰土地抵押、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保证、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保证
花旗银行	人民币	3,000,000.00	2016.12.14	2017.02.13	5.22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保证
花旗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	2016.12.22	2017.02.21	5.22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保证
花旗银行	人民币	7,000,000.00	2016.11.08	2017.01.06	5.22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保证
花旗银行	人民币	4,000,000.00	2016.11.11	2017.01.06	5.22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保证
花旗银行	人民币	4,000,000.00	2016.11.11	2017.01.06	5.22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保证
富邦华一银行	人民币	20,000,000.00	2016.09.30	2017.03.27	4.5675%	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赵国锋保证
韩国企业银行	人民币	6,000,000.00	2016.10.20	2017.10.20	4.7850%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股东赵国锋保证
韩国企业银行	人民币	6,000,000.00	2016.10.24	2017.10.20	4.7850%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股东赵国锋保证
国家开发银行	人民币	1,000,000.00	2016.12.27	2017.12.26	4.5675%	担保公司保证
渣打银行	人民币	5,000,000.00	2016.8.18	2017.1.13	4.35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久日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证、35%保证金
渣打银行	人民币	5,000,000.00	2016.9.29	2017.2.24	4.35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久日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证、35%保证金

渣打银行	人民币	10,000,000.00	2016.12.1	2017.4.28	4.3500%	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久日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证、35%保证金
------	-----	---------------	-----------	-----------	---------	---

(十九)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1,297,683.00	66,500,000.00
合计	61,297,683.00	66,500,000.00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92,138,214.94	98.12%	75,887,053.80	92.92%
1-2 年	881,288.16	0.94%	5,186,144.74	6.35%
2-3 年	376,243.55	0.40%	222,335.25	0.27%
3 年以上	505,337.55	0.54%	375,512.35	0.46%
合计	93,901,084.20	100.00%	81,671,046.14	100.00%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账户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经济内容	未偿还原因
江苏久日化工有限公司	354,106.20	1-2 年	货款	票据不齐全
弋阳县中大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3 年以上	货款	票据不齐全
常州市金坛区茅山环保设备厂 (金坛市茅山环保设备厂)	160,660.00	1-2 年	货款	票据不齐全
无锡荣煜化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0	1-2 年	货款	票据不齐全
淄博临淄金益机电有限公司	91,320.00	2-3 年	货款	票据不齐全
合计	945,086.20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790,007.09	96.83%	4,727,192.12	100.00%
1-2 年	156,642.42	3.17%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946,649.51	100.00%	4,727,192.12	100.00%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 本账户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欠款时间
宁波雅润钓具有限公司	20,800.00	1-2 年
南京沃伦科技有限公司	14,884.89	1-2 年
东莞市同佑塑胶原料有限公司	14,300.00	1-2 年
孟庆庆	10,000.00	1-2 年
上海储信管业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9,386.00	1-2 年
合计	69,370.89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1,000.00	50,906,926.95	49,193,976.95	3,463,950.00
二、职工福利费	0.00	3,354,527.09	3,354,527.09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2,220,540.74	2,220,540.74	0.0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0.00	1,735,148.19	1,735,148.19	0.00
2. 工伤保险费	0.00	395,767.97	395,767.97	0.00
3. 生育保险费	0.00	89,624.58	89,624.58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800,840.00	800,84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720,864.69	664,920.29	55,944.4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补充保险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751,000.00	58,003,699.47	56,234,805.07	3,519,894.40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662,367.75	3,662,367.75	
二、失业保险费		181,129.91	181,129.91	
合计		3,843,497.66	3,843,497.66	

（二十三）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359,980.71	1,840,352.62
城建税	194,769.84	218,063.94
所得税	6,667,370.83	3,943,399.05
个人所得税	110,401.18	150,266.44
教育费附加	89,304.34	83,535.41
防洪费	21,278.58	24,378.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536.21	55,690.27
耕地占用税	482,380.46	0.00
契税	101,400.00	0.00
合计	13,086,422.15	6,315,685.91

（二十四）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91,466.64	100.00%	1,588,070.58	47.17%

1-2 年				1,767,684.80	52.51%
2-3 年					
3 年以上				10,840.00	0.32%
合计		391,466.64	100.00%	3,366,595.38	100.00%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抵押借款	1,500,000.00	0.00
合计	1,500,000.00	0.00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10,000,000.00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3) 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币种	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利率	抵（质）押品/担保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人民币	8,000,000.00	2015.08.18	2018.8.17	5.7750%	天津久日所有华苑产业园区工 华道 1 号智慧山虚拟园 C 座 5 层、股东赵国锋

(二十七)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坛市财政局“三位一体”发展战略 专项设备购置补助	989,666.77	705,666.68
人才载体建设资助	37,499.99	0.00
湖南久日厂房设备补助	1,995,500.00	145,500.00
合计	3,022,666.76	851,166.68

(二十八) 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3,750,000.00	5,720,000.00				5,720,000.00	79,470,000.00

注：以上实收资本，已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的“CHW 津验字（2016）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显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5,654,155.00 股，限售条件流通股 23,815,845.00 股，合计 79,470,000.00 股。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26,557,083.61	80,080,000.00	993,396.21	305,643,687.4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其他				
小计	226,557,083.61	80,080,000.00	993,396.21	305,643,687.40
2、其他资本公积				
（1）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60,000.00			260,000.00
（2）政府因公共利益搬迁给予补偿款的结余				
小计	260,000.00			260,000.00
合计	226,817,083.61	80,080,000.00	993,396.21	305,903,687.40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8,547,941.36	4,534,372.16		23,082,313.52
合计	18,547,941.36	4,534,372.16		23,082,313.52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7,930,418.2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2,347.94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7,962,766.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20,495.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34,372.1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947,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801,889.61

（三十二）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691,199,127.63	572,429,156.04
2、其他业务收入	1,704,169.30	6,924,559.38
合计	692,903,296.93	579,353,715.42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546,329,558.70	432,418,906.01
2、其他业务成本	835,852.43	6,112,243.37
合计	547,165,411.13	438,531,149.38
营业利润	145,737,885.80	140,822,566.04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光引发剂	542,384,950.26	421,331,372.33	121,053,577.93
精细化学品	86,535,560.51	65,631,886.36	20,903,674.15
单体	52,376,082.95	49,817,508.98	2,558,573.97
其他	11,606,703.21	10,384,643.46	1,222,059.75
合计	692,903,296.93	547,165,411.13	145,737,885.80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光引发剂	482,368,666.67	365,057,009.89	117,311,656.78
精细化学品	70,743,160.39	50,069,121.59	20,674,038.80
单体	20,380,466.21	18,533,329.84	1,847,136.37
其他	5,861,422.15	4,871,688.06	989,734.09
合计	579,353,715.42	438,531,149.38	140,822,566.04

(3) 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103,839,451.93	14.99%
客户 2	70,091,593.09	10.12%
客户 3	24,993,169.97	3.61%
客户 4	16,414,039.02	2.37%
客户 5	15,662,371.32	2.26%
合计	231,000,625.33	33.34%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3,266.14	1,355,615.83
教育费附加	889,341.91	641,043.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2,894.61	427,362.09
印花税	274,808.40	
车船税	13,924.94	
房产税	483,721.02	
土地使用税	622,061.60	
防洪费	106,285.12	
合计	4,856,303.74	2,424,021.04

（三十四）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5,125,589.00	5,113,122.80
保险费	284,255.78	233,781.57
差旅费	724,428.11	603,533.28
其他	2,196,958.95	1,709,314.86
运输费	13,337,853.31	9,588,783.50
职工薪酬	3,381,304.35	1,436,813.70
办公费	473,316.35	340,243.92
租赁费	613,949.08	621,299.00
招待费	384,794.54	482,611.80
合计	26,522,449.47	20,129,504.43

（三十五）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478,218.73	1,706,806.72
差旅费	1,484,999.74	1,468,978.20
其他	1,628,810.03	2,291,119.36
其他税金	1,310,933.03	2,380,368.17
无形资产摊销	1,068,198.12	1,017,041.24
研发费用	25,536,928.56	23,446,262.60
招待费	981,531.99	928,834.22
折旧	1,118,740.90	1,198,235.99
职工薪酬	17,424,275.59	19,301,568.45
咨询服务费	1,069,657.02	1,716,141.98
排污费	1,104,355.42	226,698.50
合计	54,206,649.13	55,682,055.43

（三十六）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975,971.74	14,494,795.91

减：利息收入	877,125.59	821,032.64
汇兑损益	-4,186,299.42	-4,102,553.73
手续费	541,659.95	702,963.46
合计	6,454,206.68	10,274,173.00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准备	4,850,350.96	2,795,428.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850,350.96	2,795,428.87

(三十八)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		

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951,483.96
剩余股权公允价值调整		
合计	0.00	951,483.96

注：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处置盐城华钛化学有限公司 50.98%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951,483.96 元。

（三十九）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49,180.91	4,149,180.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10,074.88	3,510,074.8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39,106.03	639,106.03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603,490.92	4,603,490.92	4,385,813.32	4,385,813.35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230,500.00	230,500.00	86,866.00	86,866.00
其他	174,824.84	174,824.84	3,096,954.21	3,096,954.18
合计	5,008,815.76	5,008,815.76	11,718,814.44	11,718,814.44

（2）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欧洲国际涂料展览会补助	28,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2014 专利资助费）		2,24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杀手锏产品补助费）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2013-2014 科学技术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创新创业大赛奖励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专利年费补贴	6,440.00	1,440.00	与收益相关
美国涂料展展位费（天津市财政局）		7,8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北辰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新产品鉴定奖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北辰科委（2014 重点新产品项目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2014 年科技集成示范资助项目结算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科委(新型噻吨酮-4-羧酸聚乙二醇-400-双酯大分子光引发剂的产业化)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北辰财务服务中心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北辰科委（光引发剂 TPO-L 的产业化）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市财政局“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专项设备购置补助	95,999.91	64,333.32	与资产相关，本年摊销
金坛财政局环保专项整治补贴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财政局环保专项资金补贴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财政局 2015 年科技计划项目（新型噻吨酮大分子光引发剂的研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坛财政局 2014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财政局（企业网站建设项目）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北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著名商标奖励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管委会第四批新型企业家培训奖励款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北辰科委（2015 专利试点款）- 北辰区级专利试点补助项目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管委会 2015 年科技集成示范资助项目结算尾款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财政局（中信保保费补贴）	12,201.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管委会科技创新平台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管委会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重大项目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辰管委会小巨人达标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北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定天津市著名商标名单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自动化控制系统补助	32,65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载体建设资助	62,500.01		与收益相关
金坛环境保护局 2015 年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03,490.92	4,385,813.32	
----	--	--------------	--------------	--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98.70	4,698.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98.70	4,698.7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2,379,452.55	2,379,452.55
无法收回货款	112,188.30	112,188.30		
对外捐赠	280,000.00	28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1,618,318.82	1,618,318.82	139,115.67	139,115.67
其他	25,600.00	25,600.00	34,680.00	34,680.00
合计	2,036,107.12	2,036,107.12	2,857,946.92	2,857,946.92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549,067.56	9,490,805.80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48,928.67	-859,126.40
合计	8,500,138.89	8,631,679.40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O÷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O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 计算过程：

项目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3,320,495.57	50,823,618.64	43,320,495.57	50,823,618.64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8,516,666.67	70,666,666.67	78,516,666.67	70,666,666.67
每股收益	0.5517	0.7192	0.5517	0.7192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付普通股净利润	43,320,495.57	50,823,618.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40,793,693.23	42,483,119.88
期初股份总数	73,750,000.00	63,75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5,720,000.00	10,000,000.00
报告期月份数	12	12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	8
期初至增加股份月份数	2	4
配股调整系数	0.83	0.67
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	78,516,666.67	70,666,666.67
每股收益	0.5517	0.7192

（四十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4,974,591.46	5,439,328.20
利息收入	877,125.59	821,032.64
其他应收款的减少	2,232,487.77	8,803,732.22
合计	8,084,204.82	15,064,093.0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20,350,136.56	20,322,246.84
付现的销售费用	23,041,103.06	18,692,430.73
财务手续费	541,659.95	702,963.46
付现的制造费用	46,246,300.01	40,096,815.41
营业外支出	2,036,107.12	473,795.67
合计	92,215,306.70	80,288,252.11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定向发行股票中介机构费用	993,396.21	1,265,094.32
受限的保证金存款	17,395,538.94	32,838,848.75
合计	18,388,935.15	34,103,943.07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320,495.57	50,823,618.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50,350.96	2,795,428.87
少数股东收益		-125,563.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537,941.80	29,040,862.99
无形资产摊销	1,068,198.12	1,163,985.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6,687.64	1,249,044.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4,482.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75,971.74	14,494,795.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48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8,928.67	-893,75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68,702.01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789,106.45	26,494,424.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412,661.79	64,802,234.57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5,570.49	36,310,360.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814,458.67	40,104,146.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104,146.93	38,493,424.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0,311.74	1,610,722.8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9,822.41	13,41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743,041.82	37,790,571.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001,594.44	2,300,161.2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14,458.67	40,104,146.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股份支付

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山东	解敏雨	55338444-6	光引发剂生产、销售	20000 万	20000 万	100.00%	100.00%
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天津	赵国锋	58134376-4	化工产品销售	200 万	200 万	100.00%	100.00%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常州	敖文亮	60813063-9	光引发剂生产、销售	6,150.09 万	6,150.09 万	100.00%	100.00%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	湖南	胡祖飞	32936233-0	光引发剂生产、销售	2,900 万	2,900 万	100.00%	100.00%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天津游瑞量子点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	91120116777341728P
山东圣丰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	91370100787435138C
天津久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	91120116061243639B
张家界久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	914308006828277923
张家界久瑞富民五倍子种植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部分出资人相同	91430800338430614Y
慈利县东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	91430821329367633N
天津科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91120116566115851C
石家庄利达化学品有限公司	部分出资人相同	91130130107880300L
天津普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出资人相同	91120116690657762H
张家界久盛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91430800MA4L7CNQ3F
赵国锋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长、总经理	-
解敏雨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王立新	董事	
贺晞林	董事、副总经理	
权乐	董事	
刘益民	董事	
崔晨	董事	
施文芳	独立董事	
周晓苏	独立董事	
陈波	监事会主席	
吕振波	职工监事	
凌景华	监事	
郝蕾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马秀玲	财务总监	

闫云祥	副总经理	
敖文亮	副总经理	
张齐	副总经理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3716235533844460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3204136081306390
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4312003293623308
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1201165813437644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911201165723188661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权乐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10108775491714G
天津市神州商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权乐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200006630613577
天津通世创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权乐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201165864408972
哆啦宝（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权乐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1010558252302XF
广东博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刘益民兼任董事的公司	91441900590137612T
山东济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刘益民兼任董事的公司	370303228813347
江西怡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刘益民兼任董事的公司	91360106MA35F8YH6B
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刘益民兼任董事的公司	91320100787125906C
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崔晨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201167522185471
中博农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崔晨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10108744716036J
宜兴杰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崔晨兼任董事的公司	913202820586831233
合肥紫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施文芳控制的公司	913401000836863777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晓苏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1000071092358XT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晓苏兼任董事的公司	9112000071824811X4
河南万里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晓苏兼任董事	91411000747429606H

	的公司	
天津瑞奇外科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晓苏兼任董事 的公司	9112011669069001XL
张家界久瑞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陈波兼任监事的公司	91430800MA4LD0C35Y
天津市天骄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凌景华兼任董事长的 公司	91120106700477627T
天津天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凌景华兼任董事的公 司	91120000700546020B
天津市天骄制药有限公司	监事凌景华兼任董事的公 司	91120106718206497P
天津市天骄化工有限公司特种涂料化学 科技开发分公司	监事凌景华兼任总经理的 公司	91120113741393104M

3、关联方担保情况

(1)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ZB772320160000002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进行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为捌仟伍佰万元。

(2) 公司股东赵国锋、王立新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ZB772320160000002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进行担保，最高担保额度为捌仟伍佰万元。

(3)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FA736809150716-1a、FA736809150716-2a 号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修改协议，由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对其总融资额度贰仟万元进行保证担保。

(4) 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与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向该银行最高授信额度贰仟万元提供担保。

(5)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与企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074601302916102003 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与该行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07462A161000001 的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6)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与企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074601302916102004 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与该行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07462A161000001 的人民币壹仟两佰万元整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7) 公司股东赵国锋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与企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074601302916102002 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与该行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 07462A161000001 的人民币壹仟两佰万元整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8)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富邦华一银行签订编号为 1609-700593433-01-G1 的担保合同，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贰仟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9) 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签订编号津中银企授 R2016056-B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津中银企授 R2016056 的授信额度协议壹仟万元提供保证。

(10) 公司股东赵国锋、王立新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签订编号津中银企授 R2016056-B2、R2016056-B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津中银企授 R2016056 的授信额度协议壹仟万元提供保证。

(11) 公司股东赵国锋、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久日化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SMETJIURI160705MM 的银行融资函（非承诺），以上各方提供至少覆盖银行融资函额度的最高额连带保证。

(12)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赵国锋、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6 年信字第 G01007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6 年信字第 G01007 号授信协议进行担保，担保授信额度为壹仟伍佰万元。

(13) 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DB160000011783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600000154365 号综合授信合同进行担保，担保授信额度为叁仟叁佰万元。

(14) 赵国锋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DB160000011867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600000154365 号综合授信合同进行担保，担保授信额度为叁仟叁佰万元。

(15) 王立新作为保证人于 2016 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编号为公高保字第 DB160000011867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600000154365 号综合授信合同进行担保，担保授信额度为叁仟叁佰万元。

(16) 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签订编号为

津中银企授 R2015235-B1《最高额保证合同》、津中银企授 R2015235-D1、津中银企授 R2015235-D2、津中银企授 2015235-D3《最高额抵押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叁仟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和抵押。

(17) 股东赵国锋、股东王立新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签订编号为津中银企授 R2015235-B2 和津中银企授 R2015235-B3《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叁仟万元提供最高额担保。

(18) 股东赵国锋作为保证人与富邦华一银行签订编号为 1609-700593433-01 的担保合同，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贰仟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4、关联方往来情况

关联方名称	往来科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赵国锋等个人股东	其他应收款	0.00	3,046,703.86

期初关联方往来为公司代垫的 2011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改制时赵国锋等个人股东应缴个人所得税款。

九、或有事项

无。

十、承诺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终止经营主要财务情况

无。

十三、资本管理相关信息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1)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年与怀化市洪江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年产 2 万吨光固化材料项目投资备忘录，双方约定，本项目建设用地（80 亩左右）的土地出让价格为拾万元（人民币）/亩，总金额约 8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土地尚未履行招拍

挂程序，尚未支付土地出让金，尚未办理土地使用证。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当时总股本 79,4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7,947,000 元（含税）。现金红利已于本年 5 月发放完毕。

(3) 公司 2016 年 9 月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其他合伙人（包括普通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和生聚义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订《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同意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 1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缴纳出资额 2,100,000.00 元人民币作为第一期出资，尚有 97,900,000.00 元人民币未实际出资。

(4) 公司子公司常州久日化学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对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就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对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案号（2016）苏 0482 民初 5763 号，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受理该案件，目前该诉讼尚未完结。

(5) 公司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与无棣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将宗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坐落于京能路以东、鑫苑路以南，出让宗地编号为 2014-W133，宗地总面积为 15,414 平方米的土地以出让价叁佰叁拾捌万元（每平方米贰佰壹拾玖点贰捌元）出让予山东久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土地尚未办理土地使用证。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394,633.83	100.00	3,823,198.23	100.00	44,887,104.34	100.00	3,780,233.48	100.00
合计	234,394,633.83	100.00	3,823,198.23	100.00	44,887,104.34	100.00	3,780,233.48	100.00

(2) 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597,853.66	99.23%	2,413,600.72	41,050,500.53	91.45%	2,052,525.02
1 至 2 年	505,746.66	0.22%	151,724.00	1,132,563.00	2.52%	339,768.90
2 至 3 年	66,320.00	0.03%	33,160.00	2,632,202.51	5.86%	1,316,101.26
3 年以上	1,224,713.51	0.52%	1,224,713.51	71,838.30	0.16%	71,838.30
合计	234,394,633.83	100.00%	3,823,198.23	44,887,104.34	100.00%	3,780,233.48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货款	104,726,153.03	1 年以内	44.68%
客户 2	货款	46,050,001.00	1 年以内	19.65%
客户 3	货款	33,548,661.32	1 年以内	14.31%
客户 4	货款	12,093,376.16	1 年以内	5.16%
客户 5	货款	6,260,986.75	1 年以内	2.67%
合计		202,679,178.26		86.47%

(4) 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有 184,325,839.13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6,703.86	2.29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9,939.72	100.00	21,434.49	100.00	130,008,685.37	97.71	26,303.55	100.00
合计	279,939.72	100.00	21,434.49	100.00	133,055,389.23	100.00	26,303.55	100.00

(2) 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5,389.72	94.80%	13,269.49	129,962,685.37	99.965%	9,703.55
1 至 2 年	550.00	0.20%	165.00	42,000.00	0.032%	12,600.00
2 至 3 年	12,000.00	4.29%	6,000.00			
3 年以上	2,000.00	0.71%	2,000.00	4,000.00	0.003%	4,000.00
合计	279,939.72	100.00%	21,434.49	130,008,685.37	100.00%	26,303.55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黄晓东	员工备用金	216,490.00	1 年以内	77.33%

李迁	员工备用金	47,000.00	1 年以内	16.79%
天津市恒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00.00	2-3 年	4.29%
上海润帆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	3 年以上	0.71%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往来款	1,245.72	1 年以内	0.44%
合计		278,735.72		99.57%

（三）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在被投 资单位 表决权 比例(%)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 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本期 现金 红利
山东久日化学 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	100				
天津久瑞翔和 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100				
常州久日化学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8,000,000.00			148,000,000.00	100	100				
湖南久日新材 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00,000.00			29,000,000.00	100	100				
合计		379,000,000.00			379,000,000.00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28,279,395.31	270,692,587.03
其他业务收入	1,704,133.77	7,463,548.04
合计	329,983,529.08	278,156,135.07
营业成本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79,095,602.42	219,909,179.27
其他业务成本	835,852.43	5,582,786.15
合计	279,931,454.85	225,491,965.42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光引发剂	297,975,350.72	261,811,881.22	36,163,469.50
精细化学品	28,046,305.27	15,063,377.15	12,982,928.12
单体	2,083,396.04	2,066,249.43	17,146.61
其他	1,878,477.05	989,947.05	888,530.00
合计	329,983,529.08	279,931,454.85	50,052,074.23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光引发剂	238,402,820.06	201,574,713.45	36,828,106.61
精细化学品	36,326,959.33	20,988,453.63	15,338,505.70
单体	1,722,956.12	1,644,065.45	78,890.67
其他	1,703,399.56	1,284,732.89	418,666.67
合计	278,156,135.07	225,491,965.42	52,664,169.65

(3) 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69,826,408.13	21.16%
客户 2	58,649,454.49	17.77%
客户 3	10,035,128.21	3.04%
客户 4	8,850,683.76	2.68%
客户 5	7,223,076.92	2.19%
合计	154,584,751.51	46.85%

(五)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229,269.06	18,622,078.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095.70	1,115,454.61
固定资产折旧	1,350,280.76	1,386,971.15
无形资产摊销	94,345.20	79,900.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93.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4,698.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填列)	8,188,450.00	10,825,805.24
投资损失 (收益以“-”填列)		
递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增加以“-”填列)	-5,714.36	-167,31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711,638.61	-9,818,433.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4,027,048.46	77,800,518.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393,851.95	53,045,540.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24,719.04	152,895,216.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99,197.84	10,274,682.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74,682.96	23,553,839.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5,724,514.88	-13,279,156.71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44,482.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03,490.92	4,385,813.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379,452.5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0,782.28	2,710,024.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处置集团内下属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951,483.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445,906.30	1,471,852.72
合计	2,526,802.34	8,340,498.7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1%	0.5515	0.55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5%	0.5196	0.5196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7 年 4 月 26 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部。